

概要

發售價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48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48港元計算，在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從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95.2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下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用途運用所得款項淨額。

公開發售申請

- 合共接獲11,863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提出的有效申請，以認購合共1,998,97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約79.96倍。
- 由於公開發售出現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故已啟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由於根據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約79.96倍，75,000,000股股份已從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故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加至10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40%。

配售

-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總股數225,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1.4倍。經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根據配售分配予298名承配人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5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60%。合共143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承配人總數約48.0%。合共3,050,000股的配售股份已分配予此等143名承配人，相當於經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配售股份總股數150,000,000股的約2.0%。

- 一 董事確認，就彼等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份發售之發售股份已配發予身為董事、現任股東或本公司股份及／或本公司附屬公司任何證券之實益擁有人以及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的申請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論是否以其名義或透過代名人）。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彼等的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概無就其本身利益獲配售股份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董事確認，配售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載列的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而進行。董事亦確認(a) 概無承配人將以個人身份於緊隨股份發售後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b) 概無配售的承配人將於股份發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 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d) 董事亦確認，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的持股量並無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e) 股份於上市時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由最少300名股東持有。

分配結果

- 一 最終發售價、有關配售的認購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認購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刊登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sl.hk。
- 一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倘適用）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於本公司網站www.asl.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佈；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五）期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8488查詢；及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星期四）期間在本公告下文「分配結果」一段所載收款銀行的所有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 申請人如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的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其**白色**申請表格或**網上白表**要求的所有資料，可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或本公司於網站 www.hkexnews.hk 告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 閣下的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如適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網上白表**服務的申請人，其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股票如不可親自領取或可親自領取但未有親自領取，則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寄發，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申請人如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的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彼等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可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或本公司於網站 www.hkexnews.hk 告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其退款支票。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其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股票，則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倘申請人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認購，則彼等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誤差，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該等其他日期向香港結算報告。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於緊隨公開發售股份記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不時有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彼等賬戶的最新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活動結單，列明記存入彼等股份戶口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已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並透過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獲發送電子自動退款指示至其申請付款銀行賬戶。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並透過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獲寄發退款支票(如有)，該等支票乃以平郵方式寄往彼等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發出的申請指示上的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而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如不可親自領取或可親自領取但未有親自領取，則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寄發，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已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彼等的退款(如有)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或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提出申請所使用的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已指示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代表彼等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彼等可向該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支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如有)。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或透過香港結算於緊隨退款記入彼等的銀行賬戶後向彼等發出載有記入彼等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的活動結單，查核彼等獲支付的退款金額(如有)。

開始買賣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申請所付股款概不獲發收據。股票僅會在股份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0股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737。

發售價

發售價已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48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48港元計算，在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從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95.2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下列所述用途運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約37.3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39.2%將用於在屯門設立約130,000平方呎的新倉庫物業；
- 約37.3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39.2%將用作投資於升級現有倉庫及辦公室以及收購額外貨車及設備；
- 約15.0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5.7%將用於投資新資訊系統，其將用於規劃管理流程、提高營運效率、成本及倉庫管理及服務質量；及
- 約5.6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5.9%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其他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公開發售申請

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共接獲11,863份根據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包括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認購合共1,998,97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約79.96倍）。

其中11,863份有效申請認購1,998,97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 總認購額為5.0百萬港元或以下(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50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公開發售有效申請共有11,781份，認購合共1,029,47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A組初步可供分配的12,5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82.36倍)；及
- 總認購額為5.0百萬港元以上(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50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公開發售有效申請共有82份，認購合共969,5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B組初步可供分配的12,5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77.56倍。

21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已被識別並予以拒絕受理。一份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一份因未按申請表格指示填妥的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並無發現認購超過12,5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

由於公開發售出現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故已啟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由於根據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50倍或以上但少於100倍，75,000,000股股份已從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故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加至10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初步認購發售股份的40%。

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配售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總股數225,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1.4倍。經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根據配售分配予298名承配人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5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60%。合共143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承配人總數約48.0%。合共3,050,000股配售股份已分配予此等143名承配人，相當於經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配售股份總股數150,000,000股的約2.0%。

董事確認，就彼等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份發售之發售股份已配發予身為董事、現任股東或本公司股份及／或本公司附屬公司任何證券之實益擁有人以及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的申請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論是否以其名義或透過代名人)。獨家保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彼等的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概無就其本身利益獲配售股份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董事確認, 配售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載列的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而進行。董事亦確認(a)概無承配人將以個人身份於緊隨股份發售後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b)概無配售的承配人將於股份發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d)董事亦確認, 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的持股量並無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 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 及(e)股份於上市時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由最少300名股東持有。

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股份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達成後, 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A組

所申請的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根據所申請 股份總數獲 配發的概約 百分比
10,000	5,862	5,862名申請人中的2,228名獲發10,000股	38.01%
20,000	1,085	1,085名申請人中的431名獲發10,000股	19.86%
30,000	1,909	1,909名申請人中的791名獲發10,000股	13.81%
40,000	251	251名申請人中的106名獲發10,000股	10.56%
50,000	144	144名申請人中的64名獲發10,000股	8.89%
60,000	110	110名申請人中的49名獲發10,000股	7.42%
70,000	41	41名申請人中的19名獲發10,000股	6.62%
80,000	41	41名申請人中的19名獲發10,000股	5.79%
90,000	631	631名申請人中的293名獲發10,000股	5.16%
100,000	812	812名申請人中的377名獲發10,000股	4.64%
150,000	55	55名申請人中的27名獲發10,000股	3.27%
200,000	178	178名申請人中的88名獲發10,000股	2.47%
250,000	32	32名申請人中的17名獲發10,000股	2.13%
300,000	52	52名申請人中的29名獲發10,000股	1.86%
350,000	173	173名申請人中的97名獲發10,000股	1.60%
400,000	42	42名申請人中的24名獲發10,000股	1.43%
450,000	14	14名申請人中的8名獲發10,000股	1.27%

500,000	89	89名申請人中的54名獲發10,000股	1.21%
600,000	41	41名申請人中的25名獲發10,000股	1.02%
700,000	12	12名申請人中的8名獲發10,000股	0.95%
800,000	36	36名申請人中的26名獲發10,000股	0.90%
900,000	5	5名申請人中的4名獲發10,000股	0.89%
1,000,000	53	53名申請人中的43名獲發10,000股	0.81%
1,500,000	18	18名申請人中的17名獲發10,000股	0.63%
2,000,000	28	10,000股，另28名申請人中的2名獲發額外10,000股	0.54%
2,500,000	3	10,000股，另3名申請人中的1名獲發額外10,000股	0.53%
3,000,000	14	10,000股，另14名申請人中的5名獲發額外10,000股	0.45%
3,500,000	4	10,000股，另4名申請人中的2名獲發額外10,000股	0.43%
4,000,000	14	10,000股，另14名申請人中的9名獲發額外10,000股	0.41%
4,500,000	5	10,000股，另5名申請人中的4名獲發額外10,000股	0.40%
5,000,000	10	10,000股，另10名申請人中的9名獲發額外10,000股	0.38%
6,000,000	5	20,000股，另5名申請人中的1名獲發額外10,000股	0.37%
7,000,000	2	20,000股，另2名申請人中的1名獲發額外10,000股	0.36%
8,000,000	4	20,000股，另4名申請人中的3名獲發額外10,000股	0.34%
9,000,000	2	30,000股股份	0.33%
10,000,000	4	30,000股，另4名申請人中的1名獲發額外10,000股	0.33%

總數：11,781

B 組

所申請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根據所申請 股份總數獲 配發的概約 百分比
11,000,000	37	560,000 股，另 37 名申請人中的 31 名獲發額外 10,000 股	5.17%
12,500,000	45	640,000 股，另 45 名申請人中的 17 名獲發額外 10,000 股	5.15%
總數：	<u>82</u>		

分配予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 100,000,000 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最初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 40%。經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配售項下股份的最終數目為 150,000,000 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最初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 60%。

分配結果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倘適用）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於本公司網站 www.asl.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公佈；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 24 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五）期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 (852) 3691-8488 查詢；及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星期四)期間在以下所列的收款銀行的所有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地下
	跑馬地分行	跑馬地景光街18A-22號地下
九龍	美孚新邨分行	美孚新邨第五期蘭秀道10-12號 N26A-N26B舖
	彌敦道－中小企業銀行	旺角彌敦道574-576號和富商業大廈2樓
新界	馬鞍山分行	馬鞍山馬鞍山廣場2樓205-206號舖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申請所獲分配的股份數目。成功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在香港結算致彼等（其中載有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活動結單中，查核彼等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最終發售價、有關配售的認購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認購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刊登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sl.hk。